

大眾傳播學專論及著名選介

新開學研究

第三十集

慶祝本校四十七週年

恭祝 曾虛白教授八秩華誕

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印行
民國三十六年五月二十日出版

大眾傳播學專論及名著選介

新開學研究

第三十集



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印行

In this issue:

Theses on
Mass Communication
and
Book Reviews

Mass Communication Research

13

**In Commemoration of the 47th Anniversary
of the University**

Graduate School of Journalism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China
May 20, 1974

民國六十三年五月二十日出版

新聞學研究

第十三集

本刊
保留
版權
文字

編輯者：本刊編輯委員會

發行者：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

總經理：台灣商務印書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郵撥：一六五號

印刷者：台北市上海印刷廠

90.5

新聞學研究

第十三集

目錄 Contents

敬賀 虛白先生八秩華誕

編者.....1

In Commemoration of Prof. H. P. Tseng's 80th Birthday.....Editor.....1

大眾傳播論著

我國報紙新聞「主觀性錯誤」研究.....徐佳士.....三

A Study of the "Subjective Inaccuracies" of News Stories on

Taiwan's Newspapers Chia-shih Hsu.....3

實用中文報紙可讀性公式.....楊孝濂.....二七

A Practical Readability Formula for Chinese Newspaper.....Shou-jung Yang.....37

紐西蘭報業發展紀要.....黎劍鋒.....六三

A Brief History of New Zealand Newspaper Development Frank Lei.....63

家庭因素對兒女被說服程度的影響.....王金塗.....八七

The Impact of Family Factors on the Persuasibility of Children Ching-tu Wang.....87

中國大眾傳播註解書目(上).....楊孝濂等.....一二七

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on Communication (Taiwan).....Shou-jung Yang & Others.....127

大衆傳播著述選介

新聞界的大砲.....	蔡格森.....一九五
<i>The Artillery of the Press</i>	Ke-sen Tsai195
傳播與文化.....	鄭自隆.....二〇七
<i>Communication and Culture</i>	Tzu-lone Cheng207
無聲的語言.....	陳傳非.....二一九
<i>The Silent Language</i>	Chuan-fei Chen219

英文論著

A Study of the East-West Center Grantee's Expectation and Satisfaction.....	Chin-chuan Lee.....二九六
How the <i>New York Evening Post</i> Commented on the Spanish-American War	Jia-ching Pan.....二〇八

敬賀 虛白先生八秩華誕

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四月十七日，欣逢曾虛白先生八秩嵩壽吉辰。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師生，特於是日與國際獅子會中國分會、聖約翰大學同學會、曾氏宗親會等團體，在台北市月涵堂舉行盛大祝壽茶會。同時，並以本期「新聞學研究」之出版，獻祝華誕。

虛白先生家學淵源，學貫中西。年方弱冠而文名震海內，壯歲從事新聞事業，卓著聲華。抗戰軍興以後，應政府徵召，協助已故董顯光先生主持國際宣傳工作，對國家有重大貢獻。大陸局勢逆轉後，先生曾膺選中國國民黨改造委員，主持中央通訊社，並創辦本所，作育高級新聞人才甚眾，尤為各方推重。

本所創建之初，師資設備，多賴虛白先生之擘劃操持，筭路藍縷，備歷艱辛，而終能有今日之規模，成為我國新聞教育與研究之最高機構。無論學術研究水準之嚴整，以至畢業所友社會服務之績效，均受到國內外新聞界之讚譽。飲水思源，虛白先生之耕耘灌溉，至今仍為師生所懷念。

先生博學慎思，恬淡名利，而誨人不倦，身教言教的精神，在在足為當世之風範。本所之創辦「新聞學研究」，亦由先生之發起，今乃成為國內最具權威性的新聞學報。我們以本期的「新聞學研究」作為壽禮，想先生亦必欣然樂於接受。同時，我們亦願以此與全體師生相勉，從學術與事功上促進我國新聞事業的長足發展，方不負虛白先生殷殷關注、培植人才之至意。

編者六十二年四月

我國報紙新聞「主觀性錯誤」研究

徐佳士

壹、導言

新聞正確性問題，儘管非常重要，但是在我國，新聞學者迄今還沒有作過有系統的研究。即使在新聞及大眾傳播學術遠較發達的美國，自從一九三六年陳萊（Mitchell V. Chernley）從事先驅式的報紙正確性研究以來，繼續探究這個問題的學者，也是寥寥可數。（1）近些年來，大眾傳播的研究雖然是大量展開，但研究重心已遠離大眾媒介內容的探究，而移向對傳播過程與效果的追察與衡度，新聞正確性問題更爲一般學者所漠視。這似乎顯示：時尚不只影響婦女裙子的長度，而且還左右着學術研究的方向。

資訊的正確性或「錯誤」研究也許不是一個很時式的題目，但是却具有時間上的急切性，屬於「當務之急」，是新聞實務與理論範圍內，急需求得瞭解的一個問題。大眾傳播媒介今日所受到的批評，甚於以往任何時期，新聞未能正確反映現實世界是大眾媒介遭受指責的焦點之一。但是這項指責的真實程度如何？如果這是一項有事實根據的指責，則新聞錯誤的原因何在？有什麼有效的方法來減少甚或消除新聞報導的錯誤？

這些問題的解答，在實務方面，將有助於瞭解新聞報導錯誤是怎樣產生的，進一步有助於設計可靠

的工作程序，以增進報導的正確性；在理論方面，則將有助於瞭解大眾傳播中的主要「守門人」(gatekeepers)——記者與編輯——怎樣充當守門角色，進一步有助於瞭解大眾傳播在這一重要關口的「過程」(process)。

正是由於這些原因，陳萊的研究並未成為「絕響」，幾乎三十年後，終於有少數學者繼起探究這個題目⁽²⁾，雖然這些努力顯得微弱而零星。

本研究報告將首先檢討前人在這方面的研究成果，並根據他們的發現與分析，為探討我國報紙新聞報導的錯誤性發展一些假設，作為基礎，進行一項初步性的研究。

貳、研究動機與方法

新聞報導應力求正確，避免錯誤，是正統的新聞理論對大眾傳播一項最基本的預期。拉斯威爾(Harold D. Lasswell)在他對傳播結構與功能的經典式的分析中，列出了社會傳播(包括大眾傳播)的三項基本功能^{•••}⁽³⁾

——監視環境^{••}；

——協調社會各部份對環境的反應；

——將社會傳統自前一代傳給下一代。

施蘭謨(Wilbur Schramm)把這三項功能用比較通俗的語言加以「翻譯」，而提出「守望」，「決策」和「教師」三功能的說法⁽⁴⁾。不管使用什麼語言，這三種功能都要求傳播內容達到高度的正確

，儘量減少錯誤。因為錯誤的傳播內容勢必：

(一)對環境中的事實加以歪曲，不能幫助社會份子「監視」或「守望」環境——不能就環境中的危險情況為社會份子提供警戒，也不能把環境中出現的機會，正確告訴社會份子。

(二)為社會份子提供錯誤情報，使他們無法達成適當的決策，對環境作適當的反應。

(三)提供歪曲的社會圖像，防礙社會傳統的傳遞，害及「社會化」過程，難望担当「教師」角色。由此可知，正確（或沒有錯誤）是社會傳播發揮基本功能的先決條件。報紙及其他大眾媒介的內容如果正確度低微（或錯誤頻出），即可能對社會份子與社會本身造成損害。這樣一種傳播就沒有存在的價值了。

正確無誤固然是大眾傳播應該具備的條件，但是要使新聞報導達到完全正確，幾乎是一件不可能的事，因為人類傳播的過程十分複雜，大眾傳播尤其如此，過程之中關口重重，「守門人」星羅密佈（5），每一關口都可使音訊產生歪曲，音訊最後達到讀者、聽眾或觀眾時，往往面目全非。

大眾傳播內容錯誤雖然難免，但儘量減少錯誤則為大眾傳播實現其基本功能所必需。要減少錯誤，必須先行瞭解錯誤，找出錯誤的所在，分析錯誤的性質，探究錯誤產生的過程。只有經過這一類的研究，才能就如何減少錯誤（甚或消滅錯誤）提出建議。

作者就是要試行朝這個方向，從事若干努力，企圖對我國報紙新聞報導的錯誤作一次有系統的瞭解，然後提出改進的建議。

本研究將分兩方面進行，首先將檢討學者們對新聞正確性所已作過的研究，根據這些研究的結果，

設計假設。次一步則爲作一次小型調查，以探究目前我國報紙新聞報導中的主觀性錯誤的程度。與造成此類錯誤的原因，以證實假設，並提出減少主觀性錯誤的建議。

自陳萊的一九三六年研究以來的四項比較重要的新聞正確性研究都將加以檢討。這些研究是：(6)

一、陳萊以美國明尼蘇達州明尼阿波利斯城三家日報所新聞報導爲基礎的先驅式的調查。

二、布朗 (Charles H. Brown) 於一九六五年就美國奧克拉荷馬州四十二家小城市報紙的新聞，對正確性所作的研究。

三、柏瑞 (Fred C. Berry) 於一九六七年以舊金山灣區三家報紙上的地方新聞爲基礎所作的研究。

四、羅倫斯 (Gary C. Lawrence) 與格瑞 (David L. Grey) 於一九六九年利用加利福尼亞州紅木城 (Redwood City) 論壇報上的一百條地方新聞，所作的「主觀性錯誤」研究。

這些研究都是在美國進行的，它們的發現也許只適用於美國一般報紙新聞報導的局勢。但是對於瞭解我國報紙的正確性問題，亦可作「他山之助」，因爲中美報紙在新聞的採集，整理與表現等過程上，都大致相同。故本研究乃以美國研究的結果作爲參考，形成假設，再以本國報紙的新聞報導作爲對象，從事一項調查，以驗證假設。

本研究的調查方法，將綜合採用陳萊的方法與羅倫斯格瑞的方法。陳萊和他以後的大部份新聞正確性研究相同，沒有把正確性分爲「客觀」與「主觀」分別處理。調查的對象只及於新聞中所提到的人物（或稱新聞來源）。羅倫斯與格瑞的研究重心在「主觀性錯誤」，並欲探究這類錯誤產生的原因，他們

的研究對象乃包括新聞來源人物和採訪新聞記者的意見。

本研究固然也以「主觀錯誤」爲重心，但是亦爲我國報紙新聞正確性研究的第一次，爲求廣泛的瞭解，乃採用羅·格二氏的方法之外，兼採陳萊的方法。經由後者，可以獲知我國報紙（更正確的說，應爲被選定調查的我國報紙）新聞錯誤的粗略全貌，例如正確的錯誤的比例，錯誤的性質和各類錯誤的分配情形，和錯誤與來源的關係等。

完成陳萊式的研究之後，本研究將在各類不正確的新聞中選出犯有「主觀性錯誤」的全部新聞，追察採訪這些新聞的記者；對他們進行訪問，正如羅·格二氏的研究一樣，以探究記者方面所認的錯誤原因，並把這些原因來和新聞來源人物所認爲的錯誤原因加以比較。最後本研究根據發現，試行提出減少報紙新聞報導主觀性錯誤的建議。

用作調查樣本的新聞共二〇〇則，爲自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份台北三家報紙（中央日報、聯合報及大華晚報）中剪下。全部爲國內（全國省、市）的「純新聞」（straight news），特寫，專訪和其他解釋性新聞不在其內。此外，體育，娛樂，婚喪新聞也被剔除。

這些新聞剪下後，聯同問卷，附以回郵信封，分別寄給新聞中所提到的人物（新聞來源）。請他們回答問卷中所提出的有關所附寄的剪報新聞的問題。

在作這項正式調查之前，曾舉行一次小規模的預訪（pre-test），獲得十七件回覆。作者參考這些回覆，修改問卷草案，使成定稿，用於正式調查。

本研究自中央日報，聯合報及大華晚報取樣，是認爲三報大致可以從兩個主要層面代表目前我國的

報紙：（一）公營（中央日報）與私營（聯合報）；（二）晨報（中央與聯合）與下午報（大華）。

寄出的二〇〇份剪報新聞及問卷獲得了一四一件回覆，其中兩件沒有填寫答案，成為廢卷。實際可資分析的回覆為一三九件，收回率接近百分之七〇。

本研究所說的「主觀性錯誤」是採取羅倫斯與格瑞二氏的定義。凡對一件事的報導與「實情」或「真實」有偏差者即為「錯誤」。在很多情形下，對於「實情」或「真實」如為各方沒有爭論（如姓名的錯誤及文字的錯寫等），與這類「實情」或「真實」不符的，可稱為「客觀性錯誤」。但在其他很多情況中，對於何者為「真」缺少外在的標準可資評斷，（例如立法院通過某法案的意義），這是一種主觀的局勢，記者必須儘可能設法做得「接近」「真實」，他的「接近」與新聞來源或讀者所認為的「接近」可能不同，因而被認為「錯誤」，這類錯誤可稱為「主觀性的錯誤」。（？）凡所謂「意義錯誤」，「省略與遺漏」，「過份強調」與「強調不夠」等都屬「主觀性錯誤」。

在隨問卷收回的一三九件新聞中，有五十三件被新聞來源認為犯有上述的「主觀性錯誤」。這五十三件新聞剪報製成影印副本後被附以問卷分別寄給查明的撰寫有關新聞的記者，探詢他們對這些錯誤的原因。記者寄回問卷三十八件，三人拒絕承認錯誤，其餘三十五人都對錯誤原因有所解釋。

叁、新聞正確性研究探討

（一）陳策的先驅研究（8）

這就是就新聞正確性的所作的第一次研究。陳萊從明尼阿波利期三家報紙用隨機方法每日選出二十五條新聞，把它們剪下寄給新聞中提到的人物。一共寄出了一千張剪報，每一剪報都附了一張問卷，請指出新聞中的錯誤。寄還回答的有五九一件。

根據這些回答，在訪問及演講新聞中的錯誤，多過於普通的單純新聞 (straight news)。在全部新聞中，百分之四十六有錯誤。陳萊所試測的新聞只包括下列四類：第一類為單純的「短」新聞，第二類為單純的「長」新聞，第三類為演說新聞，第四類為訪問新聞。體育新聞，人情味新聞和解釋性新聞等都不在其內。他的其他主要發現如下：

——每四條新聞中，有三項錯誤。

——每一條錯誤新聞中，有一·六七項錯誤，亦即每三則錯誤新聞中有五項錯誤。

——以錯誤的性質來論，以意義錯誤最多（一二一項），名稱錯誤其次（九十三項），再其次為頭銜錯誤（八十三項）。其他種類的錯誤都在三十項以下。

——在四五五項錯誤中，有六十六項是以前犯過的重新犯錯。

——在所選新聞中，有二一六條是可確定來源的。其中一一八條為以記者自己為來源，此中只有四十條（百分之三十四）為正確；九十八條為出自原始的來源（如牧師、官員、宣傳人員、和事前準備好的聲明），此中六十二條為正確。

在這些發現中，由於樣本有限，以統計上的意義而言，也許只有兩點發現可以視為可靠：一、在報上所出現的簡單的報導事實的新聞中，大約有一半是沒有錯誤的。二、意義與名稱及頭銜所出現的錯誤

最爲頻仍。

陳萊的這項研究沒有試行探究新聞報導錯誤的原因，雖然他查考新聞正確性所用的方法基本上是健全的，而爲以後從事同類研究的學者採爲藍本。

這項研究且在美國報界引起一些可喜的反應。研究報告發表後不久，明尼阿波利斯明星及論壇報即設立了一個「正確與公平局」(Bureau of Accuracy and Fair Play)，並時常邀請讀者發現錯誤即投函或用電話告知該局。不久後，並在每天寄出若干剪報給新聞中所提到的人物，請他們查告錯誤。論壇報仍維持着這個「正確與公平局」，明星報則另設「讀者裁判」(The Reader Referee)，鼓勵讀者指出該報新聞的錯誤。(9)

(二) 布朗的小城市報紙研究⁽¹⁰⁾

布朗用與陳萊研究大致相同的方法，探討過奧克拉荷馬州小城市報紙新聞的正確性。他從四十二家報紙上剪下了兩百條消息，寄給消息來源，請其查驗並指出錯誤。回答者共一四五人(其中二人寫明「無意見」)，收回率爲百分之七十二。在一四三條經過消息人查驗的消息中，有八十五條被認爲無錯誤，五十八條有錯誤，錯誤之點共有一二三項。在全部消息中，一條消息的錯誤是平均〇·八六項；在發生錯誤的五十八條消息中，每條平均有兩點錯誤。

與陳萊對大城市報紙新聞正確性研究相比較，布朗的發現似乎顯示着小城市報紙較爲正確可靠。陳萊發現三家大城市報紙的新聞，大約有一半是錯誤的，而布朗所調查的小城市報紙的新聞，只有約百分之

四十有錯誤。兩項調查相隔近三十年，也許三十年的報業進展，使美國報紙上新聞的錯誤性爲之減少。

兩項研究在關於錯誤的性質方面，似乎有相同的發現。陳萊發現，最常見的錯誤爲意義錯誤與名稱及頭銜錯誤。布朗發現各類錯誤的項數如下：

瑣細的事實錯誤	三二
引述錯誤	一三
意義錯誤：模糊	一二
未包含重要情報	一一
數字錯誤	一〇
頭子 (lead) 錯誤或不完全	一〇
機構名稱錯誤	七
人名錯誤	六
日期與時間錯誤	五
頭銜錯誤	四
錯誤使用技術名詞	四
不公正、不客觀	四
有遺漏，足以引起誤解	三
地點錯誤	二